

郑州市二七区建设局文件

二七建文[2018]222号

关于开展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督导工作的 通知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樱桃沟管委会、区城乡更新公司、区建投、二七新区建投、马寨建开公司：

为切实做好我区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工作，强化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工作成效，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安全生产事故，按照区领导指示，区建设局定于9月份对各乡镇办、樱桃沟管委会、各项目投资公司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开展专项督导。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导对象

各乡镇办、樱桃沟景区管委会、区城乡更新公司、区建投、二七新区建投、马寨建开公司。

二、督导组构成

区建设局成立专项督导组，局长刘京威任组长，局副科级干部帖雷、局安监站站长高新杰任副组长。督导组重点督导检查属地和投资公司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落实情况，以及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工作落实情况，并延伸到所监管的企业。

三、时间安排

（一）9月12日至9月25日，督导各镇办、樱桃沟管委会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二）9月26日至30日，督导区城乡更新公司、区建投、二七新区建投、马寨建开公司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四、督导方式

督导组结合督导内容和被督导单位实际，采取以下方式开展工作：

1. 听取被督导单位关于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的工作汇报；
2. 调阅、复印有关文件、档案、会议记录等资料；
3. 召开座谈会，向有关人员个别谈话询问情况；
4. 随机抽取1至2个建筑工地进行实地查看。

五、督导重点内容

1.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机构建立情况及人员配备情况。
2. 建立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

须”制度情况，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3.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4. 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和问题台账建立，以及隐患整改情况。

5. 编制建筑工地安全应急预案、组织应急演练等应急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6.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情况（抽查企业）。

六、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督导组要结合实际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安排，增强督查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被督导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配合检查考核工作。

（二）务求实效。督导组建立工作台账，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登记造册。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移交被督导单位，对实地检查中发现的突出安全隐患，由区建设局和属地单位督促相关责任主体立即整改到位。

（三）严肃纪律。督导组 and 有关单位要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廉洁自律。督导组要对督导对象负责，从严督导，指导各有关单位提升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监管水平，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联系电话：68866646

电子邮箱：erqianjianzhan@163.com

附件：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督导检查表



附件 1-1

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督导检查表

(有关单位)

单位:

日期:

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标准分数	考核标准	考核办法	得分
(一) 安全责任体系	1	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工作情况	4	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安全生产领导小组会议,分析安全生产形势,研究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记录完整。	查阅安全领导小组会议记录: 未召开会议或无会议记录,扣4分; 每少召开一次会议,扣1分; 未制定年度建筑安全工作计划,扣2分。	
	2	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及落实情况	4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建立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制度,制定明确的责任目标并层层分解落实,签定目标责任书。	查阅文件资料: 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扣1分; 未层层签订责任书,扣2分;	
	3	安全监督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	4	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监督机构,配备满足需要的专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并保障所必需的装备和经费。	查阅有关文件: 无机构、无人员的,各扣2分;有机构无编制的,扣1分; 配备安全监管人员不足4人的,每少1人,扣0.5分; 机构办公条件、装备和经费得不到保障,每一项,扣0.5分。	
(二) 贯彻落实上级精神	4	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	5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安全生产文件精神,做到文件转发、贯彻落实、起到实效。	查阅文件资料,检查在建项目: 发现一次未贯彻落实的,扣1分; 从办理安全措施备案台帐中抽查一份档案,没有建筑施工企业法定代表人和项目经理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承诺书的,扣1分。	
(四) 安全监督管理	9	工程监管情况	6	依法加强安全监管,没有监管盲区,施工现场安全监管覆盖率达到100%,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总监在岗率100%,建筑施工企业安全检查规定在项目上得到落实,施工现场扬尘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查阅有关资料并抽查施工现场: 无在建工程项目清单,扣2分; 每发现一个施工现场未办理安全监督手续,扣2分; 发现企业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未落实带班制度的,每1人,扣0.5分; 每发现一个项目未建立企业对项目安全检查档案或项目部定期安全检查档案的,扣1分。 每发现一个项目总监不在岗,扣0.5分。 每发现一个项目施工现场扬尘污染	